

## 法院公告

**曲阳县景泰园林雕塑有限公司：**

本案受理原告福建省中工机械设备运营有限公司与被告闫宾、曲阳县景泰园林雕塑有限公司、北京建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审判庭人员通知书、开庭传票及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次日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上午 9 时 00 分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[福建]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法院

2024 年 11 月 13 日

本公告刊登在 2024 年 11 月 13 日“新华网福建频道”法院公告